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INTERNATIONAL ENTERTAINMENT CORPORATION

國際娛樂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009)

終止酒店管理協議 及 銷售及市場推廣協議

謹此提述國際娛樂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九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酒店管理協議及銷售及市場推廣協議(即當時的持續關連交易)的公告。

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終止持續關連交易

董事會宣佈，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本公司持續關聯交易(由酒店管理協議及銷售及市場推廣協議(統稱「該等協議」)構成)因本公司當時主要股東Mediastar International Limited的股權低於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的10%(「該減少」)而不再存續。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由於該減少，Mediastar International Limited不再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終止酒店管理協議及銷售及市場推廣協議

董事會宣佈，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NCHI與NWHM (Philippines)及NWHML訂立終止協議(「終止協議」)，以終止酒店管理協議及銷售及市場推廣協議，自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終止日期」)生效。根據終止協議，NCHI不得就提前終止酒店管理協議及銷售及市場推廣協議向NWHM (Philippines)及NWHML支付終止費。

根據終止協議，NCHI與NWHM (Philippines)及NWHML各自(i)應承擔準備及完成終止協議所產生的費用及支出以及附帶費用；及(ii)永遠免除及解除另一方因與任何該等協議及／或與該等協議有關的所有其他文件有關的任何事項而直接或間接對另一方承擔的任何及所有責任、義務、債務、索償、訴訟、訴訟因由或要求。

訂立終止協議的理由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的業務為於菲律賓馬尼拉都會區之本集團酒店綜合項目(「該酒店」)內經營酒店業務以及出租設有娛樂設備之物業。本集團亦經營經營Wigan Athletic Football Club。Wigan Athletic Football Club為專業足球協會，位於英格蘭大曼徹斯特郡威根。本集團亦營運一個體育場(即DW Stadium)連同會議及其他設施。

酒店管理協議及銷售及市場推廣協議項下提供的服務範圍自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開始，董事認為：(i)本公司的酒店營運團隊已於期內學習及積累酒店管理及酒店市場推廣方面的相關知識及技能，使團隊積累足夠經驗以承擔該等協議項下的工作範圍(如必要)；(ii)酒店的業務已穩定；及(iii)終止該等協議可降低該酒店的營運成本。因此，董事認為終止協議符合本集團及股東的整體利益，預期終止酒店管理協議及銷售及市場推廣協議不會對本集團的業務或財務狀況產生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代表董事會
國際娛樂有限公司
主席
蔡朝暉博士

香港，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蔡朝暉博士、張燕民先生及陳浚曜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陸奕女士、孫炯先生及夏其才先生。